

原商学院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主要内容公示

一、基本情况

地块名称：东关街道原商学院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。

占地面积：27600 m²。

地理位置：调查地块位于扬州市广陵区东关街道，盐阜东路以南，便益门大街以西。地理位置如下图所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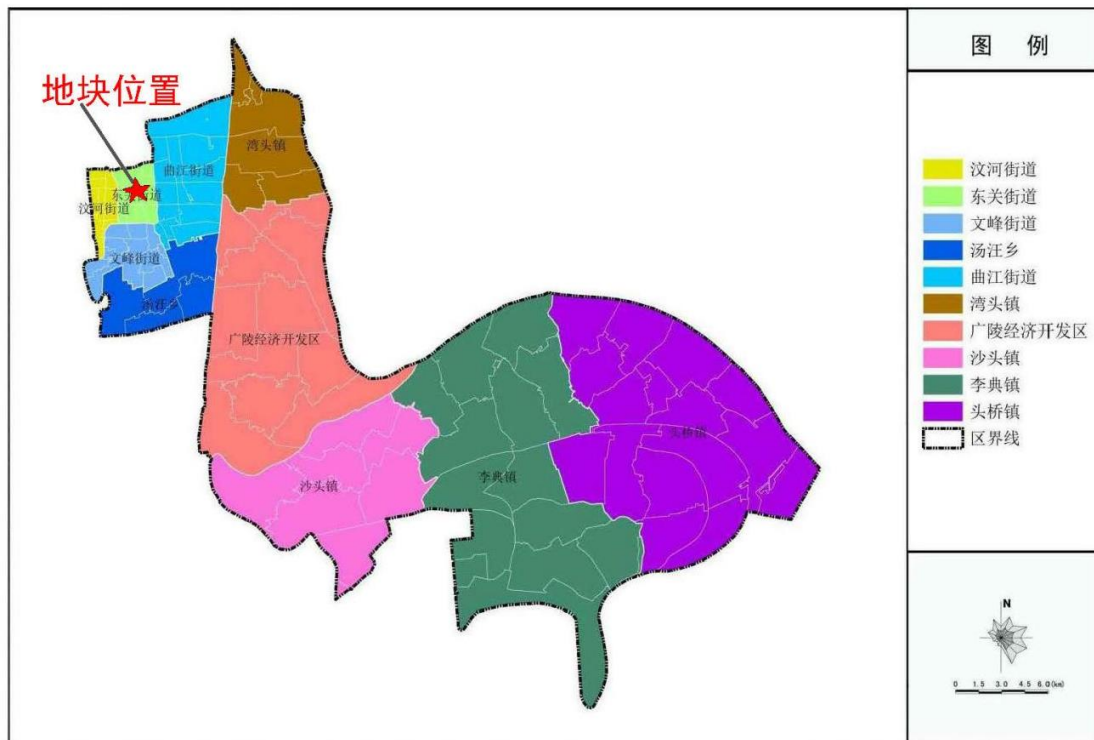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图

委托单位：扬州和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：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江苏京诚检测有限公司

土地利用现状：地块历史用途为扬州大学商学院、临时停车场和居民住宅，地块现状为闲置空地。



图 2 调查地块现状图（2024 年 9 月）

规划用途：居住用地（R2）

调查缘由：本次调查地块拟规划为商住用地，地块存在用地用途变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五十九条“用途变更为住宅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，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”要求，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江苏京诚检测有限公司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。

二、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

根据人员访谈和历史卫星影像，地块内无工业企业，但在地面清整后用作临时停车场，停车场内汽车运输及存放过程可能存在机油跑冒滴漏，可能对本次调查地块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。地块周边存在 1 家工业企业，为三和四美酱菜厂，距离调查地块较近。该企业主要从事酱菜、酱油生产，生产运营时间较长，地面硬化可能出现破损，设备维修保养过程废机油的跑冒滴漏、酱菜及酱油生产过程废水渗漏、燃煤锅炉使用的煤炭堆放及燃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等，可能对本次调查地块造成潜在污染。识别特征污染物为石油烃、COD、氨氮、氯化物、苯甲酸钠、硝酸盐、亚硝酸盐、苯并（a）芘、砷、汞。为进一步明确本次调查区域土壤及地下水是否受到污染，确保地块后续安全利用，需对调查地块进一步采样检测分析，应开展第二阶段场地环境调查。

三、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

(1) 土壤监测

本次调查共布设 8 壤采样点。根据土层性质及现场 PID、XRF 示数，筛选 32 个样品送检。土壤样品检测分析指标为：pH、重金属（7 项）、VOCs（27 项）、SVOCs（11 项）、石油烃（C₁₀-C₄₀）。

(2) 地下水监测

本次调查共布设 3 口地下水监测井，共采集 3 个地下水样品全部送检。地下水样品检测分析指标为：GB36600-2018 中表 1 基本项目 45 项、GB/T14848-2017 表 1 的“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”和“毒理学指标”、石油烃（C₁₀-C₄₀）。

(3) 对照点

本次调查于地块北侧布设 1 个土壤对照点和 1 个地下水对照点的复合点位。土壤对照点编号为 DZS1，地下水对照点编号为 DZGW1。检测指标与本项目保持一致。

(4) 检测结果

通过对本地块进行采样分析，地块内土壤各检测指标均低于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第一类用地风险筛选值要求。

地下水常规指标中浊度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14848-2017）中的IV类标准，其余地下水污染物指标均满足IV类标准要求。石油烃（C₁₀-C₄₀）检出值均低于《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（试行）》（沪环土〔2020〕62号）第一类用地筛选值。

四、调查结论

综合分析，该地块内土壤污染物含量均低于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规定的第一类建设用地土壤筛选值；地下水中常规指标中浊度超过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14848-2017）IV类标准限值，其余地下水污染物指标均满足IV类标准要求。因此，本次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满足后续作为居住用地开发的环境质量要求。